

香港傳真

中信泰富政治暨經濟研究部
中國稅務雜誌社綜合研究組

No. 2008-61

2008年8月27日

走世界農業文明的共同道路

國防大學研究員 辛子陵

在中國共產黨歷史上，無論是土地革命戰爭時期、抗日戰爭時期，還是解放戰爭時期，農民都是追隨共產黨鬧革命的基本群眾。毛澤東所謂“人民軍隊，人民戰爭”，實際上是農民軍隊、農民戰爭。參加革命軍隊的95%以上是農民，供給大軍糧餉的基本是農村，犧牲的革命先烈三千多萬，95%以上是農民。吸引農民的是共產黨的新民主主義土地綱領——“耕者有其田”。農民冒殺身毀家之險而不悔，是為了土地。毛澤東靠這支農民大軍打下了江山，取得了天下。

建國以後，農民又對黨和他們崇敬的“偉大領袖”做出了兩大貢獻。

一是承受“剪刀差”為國家建設積累資金。¹ 中國1978年以

¹ 剪刀差是來自蘇聯的經驗。蘇聯在1921年初走上和平建設軌道後，國家為加快積累工業化資金，人為的壓低農產品收購價格，使得部分農民收入在工農業產品交換過程中轉入政府支持發展的工業部門，當時人們把農業和農民喪失的這部分

前，主要是靠工農業產品剪刀差積累建設資金的。根據國務院農業發展研究中心 1986 年的推算：“1953~1978 年計劃經濟時期的 25 年間，工農業產品價格剪刀差總額估計在 6000~8000 億元。”到改革開放前的 1978 年，國家工業固定資產總計不過九千多億元。因此可以認為，中國國家工業化的資本原始積累主要來源於農業。²

二是承受空想社會主義所造成的極端嚴重的後果。農民餓死三千多萬不造反，回報給他們分過土地的“偉大領袖”。合作化~公社化的過程就是把給貧下中農的恩惠逐步收回的過程，也是對原來的地主、富農和富裕中農進一步剝奪的過程。毛澤東的理論和政策從未想過要農民休養生息，從未想過要農民享受革命和建設的成果，農民只是革命和建設的工具和財稅的載體，予取予奪，永無止境。

毛澤東帶著空想社會主義失敗的遺恨走了，帶著出爾反爾、背棄“耕者有其田”的諾言走了，帶著聲言要把農民送入天堂、卻把農民送入了地獄的無限愧疚走了。毛澤東欠農民的情是無法償還的。作為他的後繼者，所能做的是兌現“耕者有其田”，把欠農民的田地還給農民。只有如此，才能恢復農民對黨的信任，從根本上修復黨與農民的關係，避免一場新的土地革命。只有如此，才能讓農民真正富起來，拉動內需，使農村成為工業品的廣闊市場，使中華騰飛奠基在現代工業文明和現代農業文明兩條腿的基礎上。

胡錦濤提出“以人為本”的建國執政理念，給解決“耕者有

收入稱為“貢稅”或“超額稅”。1923 年蘇共中央召開了政治局會議和九月中央全會。會議在斯大林的主持下第一次把農業流入工業的超額稅正式稱作“剪刀差”，並且在中央委員會下設立了剪刀差委員會，專門從事研究和調整剪刀差的工作。從此，“剪刀差”這一名詞便流傳開來。

² 武力：〈1949~1978 年中國“剪刀差”差額辨正〉，《中國經濟史研究》2001 年第四期。

其田”奠定了理論基礎。過去我們是以“主義”為本，主義、理想、大目標是高於一切的，人只是實現主義、理想、大目標的工具。至於那個主義、理想、大目標對不對？是否應該給人帶來什麼好處？根本不許人們去想。人是主義的奴隸，主義的殉道者。而今我們知道了，這個道理應該反過來說，要以人為本而不是以主義為本，主義是因人而設，因人而存在的。這個“人”，主要指的是普通百姓，是草民，是普通的工人、農民。領導幹部、社會精英是為普通百姓而存在、而服務的，他們的主義、理想、大目標，就是為了讓普通百姓過上好日子；如果給普通百姓帶來貧窮和災難，帶來專制和黑暗，他們那些主義、理想、大目標就一錢不值，應該趕緊放棄，改弦更張。這是對共產黨執政理念的撥亂反正。胡錦濤解釋說：

以人為本，就是堅持發展為了人民、發展依靠人民、發展成果由人民共享，始終把最廣大人民的根本利益作為黨和國家工作的根本出發點和落腳點，著力解決群眾最關心、最直接、最現實的利益問題。³

2007年歲末，黑龍江富錦市72個村的四萬多農民，陝西省大荔縣、華陰市、潼關縣76個行政村約七萬回遷農民，在互聯網發表收回土地所有權的公告。⁴

黑龍江富錦農民向全國發表的〈公告〉對黨和政府充滿了信賴和期待：“中共各級組織和各級政府，應本著當年實現農民‘耕者有其田’的革命理想和承諾，像當年帶領農民土改和像改革初期支持農民的土地經營權一樣，尊重農民的首創精神，支持和保護農民

³ 2005年6月，胡錦濤在省部級主要領導幹部提高構建和諧社會能力專題研討班上的講話。

⁴ 〈中國失地農民上網發帖 摒棄土地集體所有制〉，星島環球網2008年1月7日，參見：http://www.stnn.cc/china/200801/t20080107_708405.html。

對土地的各项權利。中央多年來關心農村、關心農民的優惠政策為什麼總落不實？為什麼總不能讓農民的處境有大的改觀？根子就在‘惠而不政’。把土地徹底給農民，才是最見效、最真實的惠民政策。”它除了宣佈將原被侵佔的集體土地全部劃歸全體村民、以戶為單位平等佔有外，更進而揭露集體所有制的虛偽性。文告尖銳地指出：“長期以來的所謂集體所有，實際上架空了農民作為土地主人的權利。富錦市各級官員和豪強以國家名義和集體名義不斷大肆侵佔和私分農民土地，成了實際的‘地主’，農民作為土地的主人，卻被迫成為租種‘地主’土地的農奴。”⁵

陝西農民由70多歲的馬連寶領銜，於12月12日發出的〈陝西省原黃河三門峽庫區約七萬農民向全國告訴收回土地所有權〉的公告說：“我們擁有了土地所有權，如果再爭取到自主辦教育、自主辦醫療的創業權，壓在農民頭上的新三座大山就會被推翻，農民的各項社會保障自己就基本解決了。近幾年，中央給了農村、農民一些小恩小惠，我們認為農民的土地權、創業權才是大恩大惠，也才能從根子上解決農村問題，農民也才能和城裡人平等，才能參加分享現代化的成果。”⁶

這些話代表了億萬農民的呼聲。黨和政府是站在農民的前頭領導他們實現“耕者有其田”的夙願呢？還是站在他們的對立面反對他們呢？這是個關乎黨和國家前途命運的大問題。

包產到戶的歷史貢獻和潛能極限

在農村經濟領域，人們追求多勞多得發財致富的努力，即所

⁵ 〈黑龍江省富錦市十鎮72村四萬農民宣佈擁有土地所有權向全國的公告〉，《新紀元週刊》2007年12月12日第51期。

⁶ 〈陝西省原黃河三門峽庫區約七萬農民向全國告訴收回土地所有權〉，《新紀元週刊》2007年12月12日第51期。

謂自發資本主義傾向，是先進生產力的活的靈魂。滅了這個活的靈魂永遠不會有先進生產力。“掐尖滅富”（即不許有人先富起來）是空想社會主義的死穴，是毛澤東農業合作化道路失敗的根源。所以他堅持辦起來的合作社、高級社、人民公社，年年整頓，整頓了 20 年也沒有整頓好。公社化的優越性全在報紙上、在廣播裡，而實際生活中，人民的口糧越來越少，食油越來越少，棉布越來越少，百物緊缺，憑票供應。經過 20 年窮折騰，在毛澤東死後人民公社全部垮臺，回到包產到戶，恢復單幹。這就是歷史對社會制度的選擇。

改革開放是從實行包產到戶、解散人民公社做起的。只一個半私有制（農民對承包土地只有經營使用權，沒有所有權）的家庭聯產承包責任制，中國城鄉人民 1993 年終於告別了票證經濟時代，吃飯穿衣不再用配給票了。進入 21 世紀，糧食產量由四千億斤上下，增長到一萬億斤上下，增長了 60%。糧食產量連續四年（2004~2007 年）超過了一萬億斤。中國現在擁有 1.5~2 億噸的儲備糧，比世界平均水平高出一倍。⁷ 在世界性糧荒風聲日緊的時候，中國真正做到了“手中有糧，心中不慌”。

農村改革的突破，帶動了鄉鎮企業的異軍突起。2006 年，我國鄉鎮企業增加值實現 57500 億元，約佔國民經濟總量四分之一。我國農村目前有 4.8 億勞動力，鄉鎮企業轉移農村勞動力 1.4 億多人。農民人均每年從鄉鎮企業獲得的工資性收入超過 1200 元，佔農民收入的三分之一。⁸ 2006 年我國 168 萬家鄉鎮企業中 95% 實行了各種形式的產權制度改革，其中 20 萬家轉成了股份制和股份合作制企業，139 萬家轉成了個體私營企業。同時，一些有實力的個體私營企業也在向規範的股份制和股份合作制企業轉化，共同

⁷ 平心：〈世界糧荒凸現中國“大躍進”50 年來變化〉，星島環球網 2008 年 5 月 6 日，參見：http://www.stnn.cc:82/ed_china/200805/t20080505_773497.html。

⁸ 張步江：〈“十一五”鄉鎮企業往哪走？〉，《人民日報》2007 年 1 月 29 日。

向建立現代企業制度的目標邁進。⁹

溫家寶總理指出，“改革開放以來，我國農村發生了翻天覆地的變化，我們黨從中國國情出發，初步探索出了一條解決‘三農’問題的成功路子。但要從理論和實踐上真正解決‘三農’問題，還有很長的路要走，需要不斷探索”。¹⁰

現在的農村與改革開放前相比，主要變化是：¹¹

一系列支農惠農政策得到落實，全部取消了農業稅、牧業稅和特產稅，每年減輕農民負擔 1335 億元。農村居民人均純收入由 1978 年的 133 元增加到 2007 年的 4140 元。貧困人口逐年減少。

全面實現農村免費義務教育。農村義務教育已全面納入財政保障的範圍，對全國農村義務教育階段學生全部免除學雜費、全部免費提供教科書，對家庭經濟困難的寄宿生提供生活補助，使 1.5 億名學生和 780 萬名家庭經濟困難的寄宿生受益。全國 87.6% 的村在三公里範圍內有小學，69.4% 的村在五公里範圍內有中學，30.2% 的村有幼兒園、託兒所。全國 10.8% 的鄉鎮有職業技術學校。這是我國教育發展史上的重要里程碑。

新型農村合作醫療制度已經擴大到全國 86% 的縣，讓 7.3 億農民受益。覆蓋城鄉的公共衛生體系和基本醫療服務體系初步建立，98.8% 的鄉鎮有醫院、衛生院，74.3% 的村有衛生室，76.1% 的村有有行醫資格證書的醫生，16.3% 的村有有行醫資格證書的接生員。2007 年在全國農村全面建立最低生活保障制度，3451.9 萬農村居民納入了保障的範圍。解決了 9748 萬農村人口飲水困難和飲水安全問

⁹ 姚潤豐：〈我國 95% 的鄉鎮企業完成產權制度改革〉，新華網 2006 年 09 月 22 日，參見：<http://www.wlcbagri.gov.cn/unit/about.asp?id=55231>。

¹⁰ 溫家寶：〈不失時機推進農村綜合改革，為社會主義新農村建設提供體制保障〉，《求是》雜誌 2006 年第 18 期。

¹¹ 農村變化的數據見溫家寶總理 2008 年政府工作報告和第二次全國農業普查主要數據公報（第一號）（國家統計局綜合司 2008 年 2 月 21 日）。

題，建立了重大動物疫病防控體系，社會保障體系框架初步形成。

全國 95.5% 的村通公路，98.7% 的村通電，97.6% 的村通電話，97.6% 的村能接收電視節目。平均每百戶擁有彩電 87.3 臺，固定電話 51.9 部，手機 69.8 部，電腦 2.2 臺，摩托車 38.2 輛，生活用汽車 3.4 輛。

改革開放有力地推動了社會主義新農村建設，農村發生了歷史性變化，億萬農民由衷地感到高興。農業的發展，為整個經濟社會的穩定和發展發揮了重要作用。

包產到戶的小農模式（戶均只有 7.5 市畝）雖然取得了很大的成就，但它是有限性的。產糧一萬億斤是一個不易突破的閾限。不向集約化、專業化、商品化經濟發展，僅靠一家一戶的耕作，農業產量不可能再有大的提高。美國以經營一種產品為主的專業化農場已達農場總數的 90% 以上。據美國專家計算，僅此一項，使美國農產品大約增產 40%，而成本降低 50~80%。¹² 把一家一戶的小農業變成阡陌縱橫土地成片的規模農業已是當務之急。

維持現狀派把家庭聯產承包責任制理想化、絕對化，主張農村改革到此止步。

農村實行家庭聯產承包責任制實質是“半截子改革”，農民得到的是半私有權，並沒有得到完整土地產權。高級社以後農民一直要求土地私有，拉馬退社，受到批判後才要求包產到戶，又不准，農民以消極怠工、出工不出力來對抗。在大躍進餓死人的年代，上上下下都明白，只有給農民鬆綁，實行包產到戶，才能渡過饑荒。但是，這違背毛澤東思想。餓死百姓事小，違背“思想”事大。各級幹部都被整怕了，大多數信守這一條官箴，看住農民，不許單幹。農民在活活餓死的威脅下，出了鋌而走險的人。

¹² 李治民、徐小青：〈中國與美國農業生產方式的比較〉，中國星火計劃網 2002 年 7 月 29 日，參見：<http://www.ahsp.org.cn/2006nwkw/html/200207/%7BC8A30358-3948-4532-A0DD-CB3E8D8EC685%7D.shtml>。

1959年安徽省宿縣褚蘭公社苗光大隊王莊生產隊有個老漢劉慶蘭，73歲，帶著有肺病的兒子進了深山，做了桃花源中的化外之民。父子倆開荒16畝，第二年收了糧食3300斤，留下口糧、種子糧、飼料糧1500斤，給隊裡上繳了1800斤糧食和60元現金，以贖單幹之罪。十里八村聞之紅了眼，農民自發地搞起了包產到戶，後來各省都悄悄地搞起來了，這便是包產到戶的由來。1978年的家庭聯產承包責任制是對包產到戶的承認，包產到戶由非法變為合法。農民是要求土地私有不可得，才退而求其次，要求包產到戶，從來沒有把包產到戶當作最高理想。而主流理論界卻把它說成是“農民的偉大創舉”，且“具有廣泛的適應性和旺盛的生命力”，說“深化農村改革首先必須長期穩定以家庭承包經營為基礎的雙層經營體制。這是黨的農村政策的基石，任何時候都不能動搖”。這就把包產到戶絕對化了。

參與制定包產到戶政策的黨內“三農”權威杜潤生回憶：“三中全會後不久，農村改革一開始，在當時的特殊政治環境下，用包產到戶取代人民公社，乃是群眾和領導機關經過長期博弈之後相互妥協的產物。當時把包產到戶和包幹到戶統稱為家庭聯產承包責任制，曾考慮過土地用於農耕最忌掠奪性短期行為，因此想比照歷史上有過的經驗——‘永佃制’（即無限期租賃）設計承包制。但權衡過利弊後提出來醞釀，贊同者少，懷疑者多，認為它不符合責任制的概念。因怕節外生枝，由此引起新的爭論，影響以家庭聯產承包責任制取代人民公社這個主題，因此暫時擱置了。1984年以後，中共中央一再強調穩定現行政策，爭論暫時平息了”。¹³ 杜潤生說包產到戶是取代人民公社的權宜之計，制定家庭聯產承包責任制政策時就帶有妥協性、折中性、暫時性，農民是要求土地私有不可得，領導是怕步子太大了受到復辟資本主

¹³ 杜潤生：《中國農村制度變遷》，四川人民出版社2003年，第151頁。

義的攻擊，於是，擱置所有權、放開經營權，在包產到戶上達成了妥協。後來的宣傳是拔高，是理想化。經過 30 年的發展，一家一戶的經營所蘊涵的生產力和所能達到的糧食產量，已基本上到了極限，與農業集約化、專業化、商品化的發展趨勢相矛盾，成為農業生產力進一步發展的桎梏。我國戶均只有 0.41 公頃的規模細小的家庭農場，沒有可能在 WTO 原則約束下與國際上平均數百公頃的大農場競爭。

改革開放 30 年來，儘管我們的農村比起公社化時代來有了很大的進步，糧食產量有了很大的提高，農民生活有了很大的改善，但橫向比較我國農民尚未走出貧困。中國人均 GDP 偏低，2005 年中國人均 GDP 僅為 1703 美元，相當於美國的 25 分之一、日本的 21 分之一、世界平均水平的四分之一，大體上與烏克蘭、摩洛哥相當，全球排第 110 位。¹⁴ 如何讓農民富起來，是進一步深入改革開放最重大的課題。

包產到戶的土地由半私有制 向全私有制過渡已成為當務之急

農業不能停留在包產到戶上，這一點黨內和理論界的認識漸趨一致。但如何向規模化、集約化發展，則有嚴重的分歧，可以說是兩條道路的嚴重鬥爭。

一條是重走合作化、公社化道路，回到餓死人的時代去。

1989 年“六四”之後，“左”風勁吹。黨內有人想把農民重新拉回到“一大二公”的老路上去，並且重新制定出了〈農業生產合作社章程（草案）〉，曾一度出現了農村改革“回頭看”和

¹⁴ 耿國階：〈解析中國的多層次貧困與改革思路〉，《當代中國研究》2008 年第二期（總第 101 期）。

“歸大堆”的反常現象，使廣大基層幹部和農民群眾產生了“農村政策又要變”的恐慌心理。一些地方不顧農民群眾的利益，以鞏固和發展農村社會主義集體經濟為名，盲目上集體企業項目，結果是勞民傷財、得不償失。例如河南省，1990年在全省47678個行政村中，一哄而起新上集體企業項目59342個，官方宣稱全年產值可達到137億元，吸納農村剩餘勞動力163萬人就業。事實上，這種依靠行政強迫命令手段搞起來的所謂“富民工程”，沒過多久就全部熄火了。¹⁵ 一些思想僵化、死死抱住“左”的教條不放的人，說包產到戶是復辟資本主義。一場圍繞著改革開放“姓資姓社”的大爭論在全國展開。為了應付極左派，在政策表述上打了個馬虎眼，強調：“統分結合，雙層經營，穩定家庭聯產承包責任制，發展壯大集體經濟。”好像集體經濟沒散夥一樣。自從1984年第三個中央一號文件全面肯定了農民創造的大包幹以來，歷年的中央農村工作文件都必須把這四句話一字不漏地寫全，直到1998年的十五屆三中全會才明確：“農村改革已經走過了20年光輝歷程。實行家庭聯產承包責任制，廢除人民公社，突破計劃經濟模式，初步構築了適應發展社會主義市場經濟要求的農村新經濟體制框架”。¹⁶

鄧小平倡導改革開放以來，在實際政策上擯棄了合作化那一套，農業退夠，回到了包產到戶、單幹，但理論上只退到了1957年。2003年官方出版的《毛澤東傳》仍在鼓吹毛澤東“開闢中國農業合作化道路”。睜著大眼說瞎話，硬說合作化“沒有引起社會震盪，沒有出現毛澤東所擔心的牲口大批死亡和糧食減產的情況，相反，糧食年年增產。”¹⁷ 這等於宣佈，改革開放第一炮——解散

¹⁵ 張新光：〈中國近30年來的農村改革發展歷程回顧與展望〉，《現代經濟探討》2007年第一期。

¹⁶ 中共中央組織部編：《農村基層幹部讀本》，黨建讀物出版社1999年，第2頁。

¹⁷ 逢先知、金沖及：《毛澤東傳（1949~1976）》（上卷），中央文獻出版社2003

人民公社後沒有回到合作社搞了包產到戶——搞錯了，為第二次農業合作化運動，為下一輪大折騰留下了歷史的和理論的根據。

實際情況是：1953年12月16日中共中央通過〈關於發展農業生產合作社的決議〉，提倡辦“動搖私有基礎”的合作社。會議之後，各大區負責人帶著毛澤東的新指示和攤派的數字，回去後逐級向下分配攤派，完不成就反右傾。

動員農民入社的辦法越來越簡單有效。浙江吳興縣善連區召開全區鬥爭富農大會。會上，縣委宣傳部長說：“走社會主義道路，就辦社；不入社，跟他們一樣。”¹⁸ 農民害怕重劃成分，與地主、富農一樣挨鬥，有痛哭流涕要求入社者，這被認為是“農民中蘊藏著極大的社會主義積極性”的證明。

強迫入社，農民認為要“共產”了，引起了極大的不安，生產力開始遭到破壞。其第一個信號是大量屠宰出賣牲畜，包括生產用的耕畜。據中央商業部1954年12月發出的〈關於目前牛羊市場情況和毛豬生產問題的通報〉指出：

第四季度以來，許多地區牛羊上市量驟增，收購計劃大大超過，且有許多母牛、乳牛、小羊、小豬，仔豬價格也隨著下跌，這種情況幾乎在全國各大城市均有發現。熱河省出現大批宰殺耕牛，山西北部牲口向綏遠倒流，四川農民養豬數字大減。¹⁹

中共熱河省委1954年12月報告：

入秋以來牲口市場出現了比較嚴重的反常現象，各地牲口價格普遍下跌三分之一到一半左右，大批牲口有價無市衝擊市場。國營公司第三季度收購牛15877頭，超過計劃99.1%，超過1953年同

年，第418頁。

¹⁸ 林蘊暉、范守信、張弓：《凱歌行進的時期》，河南人民出版社1989，第535頁。

¹⁹ 中共中央農村工作部編：〈關於目前牛羊市場情況和毛豬生產問題的通報〉，《農村工作通訊》1954年12月第32期。

期的 6.5 倍；收羊 114842 隻，超過計劃 99.4%，超過 1953 年同時期 10.2 倍。第四季度兩個月又十天的統計，收牛 171442 頭，羊 168276 隻，其中有一部分是耕畜母畜。有些地區還發生宰殺耕畜現象。據寧城縣報告，全縣殺驢 149 頭；凌源十區七個村殺驢 21 頭，楊大營子一個村即殺了十頭；喀喇沁、平泉、朝陽、赤峰等地亦發生殺驢現象，有的農民因政府禁止宰殺耕畜就故意先砸斷驢腿，再要求殺驢。喀喇沁旗賣耕畜的農民見國營公司不收購耕畜，先把牛牙打掉，裝作退役老牛牽到市場出售。²⁰

中共華南分局送來古大存、趙紫陽的調查報告：在 1954 年 12 月下旬，各地普遍發生農民大量殺豬殺鴨，豬價陡降。中山縣張家邊鄉殺死母豬 70 多頭。小豬仔的價格從過去 60 萬元（舊幣，相當於人民幣改制後的 60 元）至 100 萬元一擔的正常價格陡降至 14 萬元一擔。粵東潮安縣九區發現一天即殺母豬 40 多頭，臺山縣一農戶將剛生下的十隻小豬全部弄死。²¹ 總而言之，農民認為，要“共產”了，不過了。春耕大忙季節，不積肥，不添修農具，入了社的出勤率很低。再加上 1953 年施行農產品統購統銷政策，強迫農民賣過頭糧，加劇了農民與黨的嚴重對立。新會縣蓮溪鄉黨支部在縣委負責同志指示下捆綁農民，全鄉綁了八九個人，竟將合作社的生產隊長捆起來，由鄉幹部拿著秤挨家挨戶秤糧食，不賣的當場捆綁起來（捆了兩人）。將用糧食喂鴨子的一個中農捉來鬥爭，甚至沒收不賣餘糧的農家土地證（全鄉沒收了三戶）；高要縣第九區在購糧中捆打了 53 人，該區依坑鄉搜屋 36 戶，十區東圍鄉封了一戶富農的屋，將一老嫗封在屋內，致上吊自殺。部分幹部認為鬥爭富農就是合作化高潮。全縣因逼糧造成的自殺事件 111 起。群眾反映：

²⁰ 中共中央農村工作部編：〈中共熱河省委向中央的報告〉，《農村工作通訊》1954 年 12 月第 32 期。

²¹ 國家農委辦公廳編：《農業集體化重要文件彙編》上冊，中共中央黨校出版社 1981 年，第 290 頁。

“共產黨比國民黨還厲害！”新會、高要縣農民反映：“共產黨變了臉！”“現在政府不知怎樣，共產黨要整死人！”²²

這些都是普通的史料，《毛澤東傳》編寫組不可能見不到，即便是奉命修史，也不該昧著良心說合作化“沒有引起社會震盪”，“沒有出現毛澤東所擔心的牲口大批死亡和糧食減產的情況”，這將嚴重誤導沒有經歷過那段歷史的隔代領導人。黨和政府如果採納他們的理論，搞第二次農業合作化運動，再重複一遍合作化和公社化的錯誤，那就真要亡黨亡國了。

另一條是農民自己創造的家庭農場道路。

在湖北省江漢平原的監利縣，改革開放以來，出外務工者日見增多。據 2000 年統計，外出人口達 338000 人，佔全縣總人口的 33%；其中勞動力 22 萬人，佔全縣總勞動力的 49%。許多村莊是“三八六一九九（婦女、兒童、老人）部隊”留守，出現了棄田撂荒現象。監利縣棄田 41 萬畝，佔耕地面積的 26.4%；棄田最厲害的毛市鎮佔本鎮土地的 38.9%；在毛市鎮的吳村這個比例達 71.4%。在這種情況下出現了“種田大戶”，土地向集約經營、規模經營發展。“種田大戶”萬良伍原是洪湖市農民，老家只有七八畝田，但他懂農活、會經營，1997 年來監利縣網市鎮扒頭村承包 200 畝田，據他自述：“種七八畝田就算一畝收入 500 元，收入也不過 4000 元，種 200 畝田就算一畝收入只有 200 元，收入也有四萬元”。

據《南方週末》2001 年 6 月 14 日〈新土地革命〉一文報道：

就在萬良伍 200 畝水稻田旁邊，30 出頭的黎維華種植了 500 畝湘蓮，2000 年他種湘蓮 200 畝，賺了七八萬元，預計未來幾年收入可突破 20 萬元。

規模的擴大有利於機械化耕作及引進新技術新品種，調整種植結構，種田人因此節約了開支，提高了產量，增加了收入。記者在

²² 國家農委辦公廳編：《農業集體化重要文件彙編》上冊，第 290~291 頁。

田間遇到萬良伍時，他的一條機耕船正在犁田，而在他只種七八畝田時，使用的是耕牛。

橋市鎮南塘村的張新芝則花九萬元買了一臺聯合收割機。

在監利，橋市鎮南塘村的張新芝有種田大王之稱，2001年她種了1100畝田，2000年更是達到1500畝。2000年年初張新芝對一些鄉親們說：“你們外出打工放心走，你們丟下的田我一個人包了，年底我們比一比，看誰賺的錢多。”她認準一個理：“只要肯吃虧，種田有錢賺。”在張新芝的“莊園”內，不光種水稻，還種棉花、大豆、甘蔗、高粱；不光搞種植，還養魚、養雞、養豬、榨油、釀酒。

“都說現在種田不賺錢，我的體會是種慇田不賺錢，慇種田也不賺錢，現在糧食價格下跌我不怕，我有糧食加工廠，糧不賺錢，糧食酒還是賺錢，菜籽不賺錢，菜油也賺錢。糧食滯銷我不怕，我辦有養雞場、養豬場、油廠、酒廠，都可轉化餘糧。”2000年一年，張新芝的“莊園”純利潤達十幾萬元。

在耕作方式上種田專業化與社會化初步顯露。一些農戶正逐步擯棄以往事必躬親的小農經營方式，他們僱人播種、管理、收割、指導技術，種田大戶張新芝2000年開給雇工的工資就有六萬多元。

一些專門的農業服務行業逐漸興起。監利縣柘木鄉謝北平2001年與人合夥買了三臺聯合收割耕種機，花費26萬元。自從機械買回後，農忙時節沒有一天空著，租用機械的不僅有本鄉人，還有外鄉人，“生意好得出奇”，當年就可以賺回本錢。

現在，柘木鄉做農機服務生意的共有八戶11臺機械，而且有進一步發展的趨勢。謝北平說：“先有種田大戶，再有我們農機大戶，反過來農機大戶又帶動了種田大戶。”

產業結構的調整也變得輕鬆了。棋盤鄉桐湖村村民張連發在做水產生意積累一定資金後，2001年年初一次性承包低湖田800畝養河蟹。養河蟹每畝效益比種水稻高出20倍，在張連發等一批大戶帶動下，全鄉有70%的農戶搞起了養殖。在棋盤鄉調整產業結構的過程中，土地流轉後形成的大戶或前來投資的公司起了關鍵作用。

據統計，到 2001 年 3 月中旬，監利縣承包或租賃一百畝以上農田的種田大戶有一千多個，其中開發一千畝以上的有 30 多個，比 2000 年都有翻番的增長。

各省都有自己的“監利縣”，監利縣是全國農村的縮影。監利縣的農業發展道路概括地說就是：土地向種田能手集中，農業向規模經濟發展。監利道路為中國“三農”問題找到了光明前途。如果把土地產權給了農民，這條道路接近歐美國家家庭農場的發展道路。經過 20 世紀許多先進國家的實踐證明，這是一條成功的道路。

重慶市 2006 年 7 月出臺新政策，支持當地探索農村土地流轉新模式。在農村土地承包期限內和不改變土地用途的前提下，允許以農村土地承包經營權出資入股設立農民專業合作社；經區縣人民政府批准，在條件成熟的地區開展農村土地承包經營權出資入股，設立有限責任公司和獨資、合夥等企業的試點工作，積極推進土地集約、規模經營，提高農民組織化程度，加快發展現代農業。²³

監利縣是農民自發搞的，重慶市是政府推動的，但都是在農民只有土地經營權、沒有所有權的情況下推進土地集約規模經營的。這裡面有一個極大的隱憂：農民的承包經營權開始被淡化、模糊化，最終被剝奪。因為經營權從來從屬於所有權，只有經營權而沒有所有權，經營權隨時都有被剝奪的可能。承包經營權不是拿錢買來的而是政府發給的，雖然政府發了“土地承包經營權證”，但仍是不受《物權法》和《憲法》保護的。想當初農民拿著土地證入股參加農業合作社，開始時土地分紅，後來就逐漸被淡化、模糊化，最後土地充公，變成集體所有制了。這種做法，在農村是輕車熟路，在輿論上，在實際操作上，沒有任何障礙，

²³〈農村土地流轉模式在重慶出現新突破〉，新華網 2007 年 7 月 2 日，參見：http://news.xinhuanet.com/fortune/2007-07/02/content_6318741.htm。

不知不覺地就會走上農業合作化道路。

包產到戶前進半步就是私有制，後退半步就是高級社。如果土地集約規模經營變成第二次農業合作化運動，農村改革就走上了邪路。兩者的區別在哪裡？防止土地集約規模經營變成第二次農業合作化運動的政策關節點在哪裡？就是只能強化不能淡化農民的土地私有權。合作化運動是“公”字當頭，目的是剝奪農民的土地；土地集約規模經營是“私”字當頭，目的是讓農民增加收入。現在的輿論氛圍“左”的意識形態仍佔主導地位。對保護個人利益不敢提，說不出口。要理直氣壯地把保護私有制叫響，把保護農民的個人利益叫響。這裡面包涵著多少慘痛的經驗教訓，多少農民的血淚，多少農民的生命啊！

發達國家農村也有合作社組織，是為家庭農場服務的。像瑞典，每個農場主可以同時參加幾個合作社，比如種子合作社、奶業合作社、林業合作社等等，社員自己推選領導機構。農民有自己的組織——瑞典農場主聯合會。只要不觸動私有制，農民是願意互助合作的。

土地集約規模經營的前置原則，是以農民承包地為基礎，把產權給農民。防止把土地集約化變成新合作化運動。農戶分得土地後，可以像承包時那樣繼續單幹，可以按市場價格出賣自己分得的份地，可以自願聯合起來組織土地私有、入股分紅的農業公司，都是合法的，都是光榮的。黨和政府宣傳上不要帶傾向性，在政策上要一視同仁。

當然，解決地塊細碎和機械化、現代化的矛盾的最好辦法是組建以土地私有、入股分紅為基本制度的農業公司。要走好這條道路，關鍵是政府放開政策，讓農民自發地搞，自己去搞，像私營企業那樣，自己推舉領頭人，自己選舉董事會，政府只給政策，不派幹部。像萬良伍、張新芝那樣的經營農業的能手，不是黨校和農業大學能培養出來的。這種以土地私有、入股分紅為基本制

度的農業公司，與合作化、公社化不同之處是把私有制原則堅持到底，任何時候，任何組織和個人，都不許“動員教育”農民放棄土地私有權，農民的土地私有權受《憲法》和《物權法》的保護。組織農業公司，要有許多條件，最重要的是出現了群眾信賴的領頭人，在他周圍形成了互相信賴的合夥人。成熟一個，批准一個。不搞一刀切，不訂幾年完成的發展規劃，農業公司產量高，收入多，經過一個自然調適的發展過程，自然就逐步公司化了。一旦派官員進去主持，和政績掛鉤，制定規劃，限期實現“公司化”，一哄而起，那些生機勃勃的現象很快就會被扼殺，出現一大堆貪污腐敗的事情，回到共同貧困的合作化老路上去。

必須防止的更壞的結果是，像那些做壞了的國企改制那樣，在實現土地私有化的過程中，出現大規模的官商勾結，兼併鯨吞大片土地，一方面造成巧取豪奪田連阡陌的大地主，一方面造成以低於市場價格、被壓價剝奪土地的數量龐大的赤貧階層，這將導致農村社會極大的不穩定，甚至引發土地革命。因此，土地私有化的前提是政治體制的部分改革。最起碼要有有效的民主監督，要有透明的媒體監督，要允許組織農民協會掌握分配土地的實權。不論是依靠當地黨政機關領導，還是由上邊派出土改工作團領導，要有權力制衡機制，靠制度保證主事者清廉公正，而不是靠幹部的自律。要防患於未然，而不是查處於事後。幹部的任務是掌握政策，保證分配的公平，只當裁判，不下場踢球。在土改轄區有家族親友的幹部，實行迴避制度。在分配土地過程中，掌權者不得利，得利者不掌權。這是關乎國家前途命運的大事，一定要萬無一失。

土地入股組成的農業公司，要適度提高地股分成。參照臺灣的三七五地租（每畝的收益地主佔 37.5%），土地分成佔總收益的 40% 左右為宜，不要再像合作化時期那樣強調勞力的決定性作用。西北農林科技大學經濟管理學院教授王征兵在〈科技對糧食增長的貢獻及糧食科技發展的方向〉一文中說：“科技進步對糧

食增長的貢獻是有目共睹的，一般用科學進步貢獻率來定量地測定科技對糧食增長貢獻的大小。研究結果表明，1978~1996 年的 18 年間，糧食增產諸因素中技術進步貢獻率最大，佔 48%，其次為化肥貢獻率佔 35%，其他物質投入貢獻率佔 14%，勞動力貢獻率 5%，而氣候條件的貢獻率為負 2%（即造成 2% 的減產作用）。”

農業股份公司當然要有股票。使私有土地這種不動產變成了以股票形式存在的可以分割的動產，家族添丁分戶去分股票，不得再向村裡伸手要地。賣掉了股票就等於賣掉了私有土地。這一政策將有利於約束農村人口的發展。調整土地多數是因為新戶增加引起的，土地私有以後就絕了有些人從大鍋飯裡分一碗的念頭。

以私有制為基礎的現代化家庭農場是小農經濟的真正出路。看看美國，看看日本，看看西歐國家，他們的農業現代化都是這樣走過來的。1947~1970 年，正當社會主義國家把消滅土地私有制、實行合作化當做提高糧食產量的“靈丹妙藥”，把農民折騰得死去活來，糧食產量卻越來越低的時候，美國實現了真正的農業革命。依靠科技進步，美國農業實現了高度的機械化、電氣化、化學化和良種化。但所有制一點兒沒有變化，還是家庭農場。美國的農業以家庭農場為主，據 1987 年統計約佔各類農場總數的 87%，合夥農場佔 10%，公司農場佔 3%。由於許多合夥農場和公司農場也以家庭農場為依託，因此美國的農場幾乎都是家庭農場，可以說美國的農業是在農戶家庭經營基礎上進行的。²⁴ 1950~1977 年間，美國農業勞動力從 733 萬人減至 241 萬人，穀物產量卻從 8514 萬噸增至 26171 萬噸，肉產量從 1207 萬噸增至 2551 萬噸。²⁵ 1880 年，美國每個農業勞動力生產的糧食可供養五人，1962 年增至 26

²⁴ 李治民、徐小青：〈中國與美國農業生產方式的比較〉，中國星火計劃網 2002 年 7 月 29 日，參見 <http://www.ahsp.org.cn/2006nwkw/html/200207/%7BC8A30358-3948-4532-A0DD-CB3E8D8EC685%7D.shtml>。

²⁵ 宋則行、樊亢主編：《世界經濟史》下卷，經濟科學出版社 1994 年，第 27 頁。

人，1983年增至79人。²⁶1960年，美國農產品出口不足50億美元；到1974年農產品出口額突破200億美元；到1980年再度飛躍，農產品出口額跨上了400億美元的臺階。1987年，美國農業縣的人均收入比非農業縣要高出25%。²⁷

實行土地私有制的主要障礙在哪裡？

我國農村現在的“土地集體所有制”，農民的土地所有權是虛置的。土地產權不落實到個人，是為政府低價徵地大開方便之門。

1998年10月30日以前，實施的是“協議徵地”，由用地者與所在村組直接見面，雙方協商確定土地出讓價格，國土部門在其中只起一個中介作用，那時農民得到的還多一些。

1999年新《土地管理法》頒佈以後，將土地審批權收歸國務院和省兩級政府，“協議徵地”變成了“公告徵地”。所謂“公告徵地”，即：其一，由國土部門代表政府直接去徵地，從此用地單位和農民不再見面；其二，政府和被徵地農民集體之間也沒有什麼可協商的，政府就是把要徵的耕地面積以及應該給予農民集體的補償告知他們而已；其三，政府從農民手中徵得土地後，與用地單位簽訂供地協議。從此，徵地的過程，就變為地方政府以《土地管理法》為依據，從農民那裡合法、強制地賤買土地的過程。由於農民無法參與，很多地方政府給予被徵土地補償時，只是把青苗和地上附著物補償給農民，而把土地補償費和安置補助費給村組集體，最後落到農民手上的很少。按照現行法律規定，徵用農民的土地，最高只能以徵地前三年該土地平均年產值的30倍補償。這意味著不管這些土地今後何種用途，價值如何，徵用時只能按照農村土地的原用途

²⁶ 宋則行、樊亢主編：《世界經濟史》下卷，第36頁。

²⁷ 翟景昇：〈工業化+商業化——美國農業迎來新的變革〉，《參考消息》1996年10月13日。

給予補償。西部某省 2000~2003 年全省建設用地平均每畝耕地補償 2.077 萬元，其中，公路一般為每畝 0.6 萬元，鐵路一般每畝 0.82 萬元，其他項目一般為每畝 3.5 萬元，經營性開發項目一般為每畝 6.5 萬元。²⁸ 據多部門多渠道調查，土地補償金分配結果一般是各級地方政府拿走 50~60%，村組拿走 30~45%，農民只得到 5~10%。

只要涉及農用地轉為建設用地，就要先行辦理農用地轉用審批手續，用地單位向國土行政主管部門提出用地申請，然後由所在縣（市）的統一徵地辦公室具體承辦被徵土地的“統一申報、統一徵地、統一補償、統一報批和統一供地”。在城鄉分割的二元土地制度下，當農村土地轉化為城市建設用地時，政府壟斷著土地一級市場。徵地時土地部門是政府，賣地時土地部門是商人，轉手之間，迭獲鉅利。土地出讓收入成為地方政府財政收入和公共投資的重要來源，土地買賣過程則隱藏著官員貪污受賄的廣泛機會。

真正的土地所有權控制在鄉以上各級地方政府官員手裡，大至一個開發區的建立，小至一個高爾夫球場的建立，那裡頭包含著多少地方政府的利益乃至地方官員的私人利益呀！“南方某市市政府國土部門徵用農民土地每平方米 10~30 元，賣給開發商每平方米 150~300 元；中部大省某市徵用農民承包地每畝三萬元，而農民實得不過一萬元，市政府國土局賣給房地產商每畝 10~30 萬元；某城市 2000 年徵地 13 平方公里，每畝給農民補償三萬元，賣出掛牌價每畝 135 萬元（政府的暴利達 45 倍 — 引者註），當地政府通過賣地已賺 65 億元，正在建四套班子的辦公大樓。”²⁹ 據國土資源部主辦的《中國土地》雜誌 2001 年第九期劉田一著文說：“近 20 年內，國家向農民徵用土地約一億畝，國家利用壟斷一級市場的制度和徵地廉價剪刀差（土地市場價－徵地補償費之

²⁸ 蔣省三、劉守英：〈中國土地現狀解密：土地財政與地方政府〉，《財經》每週特稿 2006 年 2 月 20 日第四期（總第 153 期）。

²⁹ 張根生：〈關於土地經營的調查〉，《文匯報》2005 年 8 月 24 日。

差) 總共從農民手裡拿走土地資產達兩萬億元以上(這顯然是一個保守的估計數)。”這兩萬億元以上的資金,成了這些年不少政府的第二財政,主要用於城市建設、城市擴張上。在城市建設擴張中,當權者找到了鉅大的尋租空間。通常的做法是,在給公共事業無償劃撥土地的時候,除了公建本身,另外多劃出一部分土地,給幹部建房。在廣西柳州地價最高的柳江東岸,有一片專為市委、市政府、市人大、市政協領導建的住宅小區,名為河東苑。57 畝地上只建有 26 幢樓房,每幢兩戶,在職正廳級幹部每套建築面積 340 平方米,售價 74 萬元;副廳級每套建築面積 320 平方米,售價 71 萬元,相當於周邊密度高得多的普通商品房價的一半。³⁰

堅持土地集體所有制,冠冕堂皇的理由是防止農民失地,防止兩極分化。實際上在這種體制下以國家的名義已剝奪了四千萬農民的耕地,並將繼續方便這種剝奪。地方政府領導人一上臺,首先要打農民集體所有制耕地的主意,這裡頭出地方財政、出建設資金、出個人政績,出官員別墅、出灰色收入,而且阻力最小、成本最少,效益最大。所以,中央政府不從法律、制度上保護農民利益,約束地方政府,徵地會愈演愈烈。

以黨和政府面目出現的地方利益集團,與農民的現實利益和長遠利益處於絕對對立的地位。最近爆發的海口農民與地方政府的衝突令人觸目驚心。³¹

據一位實地採訪的新華社記者說,2008 年 3 月 2 日北京人民大會堂召開兩會之時,海口市市委、海南省委、省政府的大門口,分別有幾百失地農民跪地請願。海口市委書記陳辭命令龍華區委書記陳一華半小時之內驅散跪在地上的上訪者。陳一華調動大批公安防暴警察將三個機關大門口的上訪者用高壓水槍打散。一位上訪者拉住窮兇極惡的陳一華說:“溫總理有過批示,你們如此

³⁰ 李曉清、劉建華:〈柳州為市領導建別墅區〉,《人民日報》2008 年 3 月 28 日。

³¹ 〈海南六萬農民慘遭拆遷〉,香港《開放》雜誌 2007 年 5 月號。

欺壓百姓，還是共產黨嗎？”陳一華大笑一聲回答：“溫家寶總理算個屁，我們就是國民黨，你又能怎樣？”

海口市政當局為建 32 個高爾夫球場，以租代徵³² 獲取龍華區板橋鎮的 12 萬畝耕地，迫使六萬農民流離失所，無以為生。在這個大規模圈地中，海口市政當局以政府名義公開出來強行野蠻拆遷，搞得板橋鎮哀聲遍野。

2007 年 11 月 19 日，龍華區政府強行拆遷佔地 500 畝、居住人口兩萬多的玉沙村，竟出動了上千名警察和一卡車警犬彈壓村民的抗議，向村民施放鎮暴的高壓水龍頭，許多村民被打傷，一位老人受傷後驚駭昏迷送醫院急救，現場村民一片哭喊聲。

海口市龍華區這次以政府名義出面的 12 萬畝大圈地，實際是一宗官商勾結牟取土地暴利的經濟大醜聞。據一位匿名的新華社記者調查，這項拆遷工程的主事者為海口市城市投資公司副總經理陳一信，陳一信的哥哥是龍華區委書記陳一華，姐夫為海南省政協副主席張海國，合夥人包括前省委書記汪嘯風及其兩個侄子在內。正因為權大勢大，掠奪農民才會如此肆無忌憚。

在玉林村的拆遷工程中，500 畝土地，政府承諾每畝賠償農民幾十萬元，全部賠償共十多億元，但隨後卻以每畝 800 萬元拍賣出售，海口市政府和區政府因此獲利至少 30 億元。這筆鉅款現在都控制在陳一信和海口市委書記陳辭手中，至於十多億拆遷賠償，絕大多數村民都沒拿到，相反龍華區政府的幹部在拆遷中分得的獎金已超過了一億元，人均約十萬元。

2008 年 3 月 5 日三名村代表冒險到北京告狀，結果在廣州機場被海口市公安局派員截回拘押。

面對這種乾柴烈火般的社會矛盾，我呼籲以胡錦濤為總書記

³² 2006 年 9 月 5 日〈國務院關於加強土地調控有關問題的通知〉中明確提出，禁止通過“以租代徵”等方式使用農民集體所有的農用地進行非農業建設、擅自擴大建設用地規模。

的黨中央：你們要正視，要解決，要和農民站在一起，出來代表和維護農民的權益呀！現行的低價買進、高價賣出的徵地政策，已成為農民與地方政府矛盾的焦點。這個問題不解決，農村要出大事情。中央的權威來自人民的支持，只有和廣大人民站在一起，才能改變中央政令不出中南海的弱勢，才能戰勝壓迫剝削人民、對抗中央的地方既得利益集團。否則，矛盾繼續積累，農民中會產生出現代的陳勝、吳廣，中國將進入又一個動亂的週期。

地方政府對建設用地的壟斷性賣地權，是土地財政形成的根源。必須改變地方政府作為建設用地的“地主”和土地經營者的角色；在此基礎上，探索徵收以市場價值為基礎的土地財產稅，作為地方政府財政的替補性來源。

溫家寶總理在 2007 年政府工作報告中指出：“在土地問題上，我們絕不能犯不可改正的歷史性錯誤，遺禍子孫後代。一定要守住全國耕地不少於 18 億畝這條紅線。”1996 年以來，中央曾兩次提出必守的耕地總量紅線，又兩次失守。地方和中央博弈的結果總是地方勝利，紅線被突破。守住 18 億畝紅線最根本的辦法，是在包產到戶的基礎上再進一步，實行耕者有其田、土地私有化的大政策。三門峽庫區失地農民說得好：“我們在農村非常清楚，不管政府用什麼法律什麼政策都很難管住土地。土地權利重新回到農民手中，那些利慾熏心的壞勢力就不敢再輕舉妄動，因為你侵佔的不再是什麼集體土地，而是老子的土地，是老子的命根子，老子就要拚命。農民的力量調動起來了，政府保護土地的包袱就卸下來了。”³³

土地私有有兩個最主要的標誌：一是無限期可繼承的所有權，二是可以自由買賣租賃。如果土地所有權完全私有化了，農民將成為自由民，農民要棄農進城，或從事它業，他可以出租或賣掉土地，讓土地轉化為貨幣資本。可自由出租買賣的土地比不

³³ 〈陝西省原黃河三門峽庫區約七萬農民 向全國告訴收回土地所有權〉，《新紀元週刊》2007 年 12 月 12 日第 51 期。

可自由出租買賣的土地市價要高得多。要實行土地的“同地、同權、同價”，確保農民以土地參與工業化和城市化的權利。國家建設需用農民的土地，地價形成要靠市場機制。農民要成為有法人資格的賣方，行使參與權、要價權和談判權。政府要考慮失地農民的可持續生計，將安置失地農民為前置原則。

土地私有化會使農民富起來。如果一畝地能賣一百萬元你看農民富不富？一家有七畝地的農戶就有七百萬元財產。實行土地私有化的大政策，是要從根本上解決“三農”問題，讓農民富起來。對此，城裡人要多想想農民的犧牲和貢獻，不應該有意見。我國社會消費品零售總額在縣和縣以下實現的比重，1993年為42%，1996年為39.6%，2001年為37.4%，2004年只有34.1%；2004年農村居民人均生活性消費支出為2185元，而城鎮居民人均生活性消費支出為7182元。這從一個側面表明，農村發展的滯後和農民收入的相對不足明顯制約著國內市場的擴大，成為影響經濟健康發展和持續發展的瓶頸。³⁴ 九億農民富起來是汪洋大海般的工業品市場，將反過來極大地促進城市經濟的發展，使依賴出口的外向型經濟變成內向型經濟。這是惟一可持續的發展模式。

土地私有化讓農民富起來，是中華崛起的大戰略。人有兩條腿，兩條腿都粗壯才能站起來。一條腿站不起來，一條半腿也站不起來。毛澤東想在工業化加公社化的基礎上實現中華崛起，他摔倒了，因為公社化那條腿是虛的，是假肢。用掏空農村的辦法可以造出原子彈來，但絕對實現不了中華崛起。包產到戶是半私有化，半條腿的支撐，中國的GDP就由3600億發展到24萬億，躡昇世界第四，算是半崛起。農村土地完全的私有化將使農村經濟更上層樓。有了現代工業和現代農業兩條腿，中華民族才能自立於世界民族之林，崛起於21世紀。

³⁴ 譚衛國、李靜、吳奇東：〈新農村建設下農民增收困境的思考〉，《當代經濟》2007年第十期。